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  |  |  |  |
| --- | --- | --- | --- |
| **部门名称** | 中共南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 |
|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 资金总额：615.73万元 | | |
| 按收入性质分 |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公共财政拨款：615.73万元  政府性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 | 其中：基本支出：442.31万元  项目支出：173.42万元 |
|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 党的各级纪律检查委员会的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要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监察委员会主要职责为：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权威；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按照管理权限，对本地区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实施监察。监督：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调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处置：依据相关法律对违法公职人员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 | | |
| **整体绩效目标** | 1、持续深入开展党章和廉洁自律准则、党纪处分条例、党内监督条例、问责条例等党规党纪的宣传教育，实现党员干部全覆盖。  2、加强和改进履行主体责任制检查考核等工作。  3、坚决有力惩治腐败；科学有效预防腐败。  4、协助区委加强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统一领导。 | | |
| **部门整体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 产出指标 | 指标1：保障纪委监委在职人员36人、离退休人员6人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  指标2：基本满足在职人员和离退休的正常办公、生活要求。  指标3：在2019年度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进度要求，保障纪委监委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工资薪金按时发放。  指标4：立:55件，办结55件。 | |
| 效益指标 | 指标1：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指标2：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 | |
|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 预算管理股室审核意见 | 审核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 |
| 财政绩效管理部门审核意见 | 审核部门（签章） 年 月 日 | |

填表人（签名）：陈景 联系电话： 5663941 2019年6月9日